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1-030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刘金波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刘金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金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上述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持监事会的正常运转及有效工作，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在补选的监事就任前，刘金波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周文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提名周文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监事会对刘金波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和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11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周文丰先生，男，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2019年被评为上饶市城投集团公司“优秀员工”；1999.10-2001.08于广丰月兔总公司任会计；2001.08-2003.07于湖北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学习；2003.07-2004.01于广丰月兔总公司任会计；2004.01-2006.01于南昌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习；2006.01-2012.11于广丰月兔总公司任会计；2012.11-2014.05于厦门汇广源朗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饶分公司任主办会计；2014.05-2017.06于江西龙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饶分公司任主办会计；2017.06-2020.08于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法务部审计员；2020年8月至今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文丰先生目前不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上饶市城市建设投开发集团资有限公司担任审计法务部经理助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